

屏東縣 和平 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

特殊教育班級類型		檢附資料
設有特殊教育班級編制之學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集中式特教班	1. 自評表 2. 表一：學校基本資料 3. 表三-2：國小集中式特教班學習節數一覽 4. 表四-1：國小集中式特教班法律規定議題課程規劃表 5. 表八：部定課程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6. 彈性三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 7. 特推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8. 課發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分散式資源班	1. 自評表 2. 表一：學校基本資料 3. 表三-1：資源班巡輔班學習節數一覽表 4. 表八：部定課程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5. 彈性三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 6. 特推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7. 課發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巡迴輔導班	1. 自評表 2. 表一：學校基本資料 3. 表三-1：資源班巡輔班學習節數一覽表 4. 表八：部定課程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5. 彈性三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 6. 特推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7. 課發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受巡迴輔導之學校		1. 自評表 2. 表一：學校基本資料 3. 表三-1：資源班巡輔班學習節數一覽表 4. 表八：部定課程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5. 彈性三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 6. 特推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7. 課發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

備註：若校內有多種班型，共同資料(如檢核表、表一、特推會會議紀錄、課發會會議紀錄)檢附一份即可。

屏東縣 和平 國小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自評表

檢核指標	檢核重點	學校自評			備註
	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	
學校基本資料 (表一)	特殊教育班級數及人數填寫當年度 6 月特教通報網數據(畢業生無須列入)。	V			
學習節數一覽表(表三-1 資源班/巡輔班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V			
	學生姓名勿寫全名。	V			
	特殊需求領域科目名稱符合課綱規定。	V			
學習節數一覽表(表三-2 集中式特教班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		V	本校無集中式特教班
	部定課程各領域學習課程節數及學習總節數應符合課綱規範。若有調整應敘寫調整說明。			V	
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(表四-1 集中式特教班)	1. 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		V	
	2.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若融入部定領域或特殊需求領域課程，須在該領域課程計畫呈現教學重點。			V	
部定課程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(表八-特殊教育班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V			
	表格合併以 4 週為限。	V			
	依課程內容、學校行事曆、重要節慶活動及學生需求，適時將議題融入。	V			
	若規劃特需領域融入部訂領域課程，須呈現融入之特需領域的教學重點。	V			
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(彈性三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V			
	特殊需求領域科目名稱、核心素養代碼、學習重點內容符合課綱規定。	V			
	表格合併以 4 週為限。	V			
特推會會議記錄(含簽到表)	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列入提案討論並決議。	V			
課發會會議記錄(含簽到表)	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列入提案討論並決議。	V			

特教業務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屏東縣 和平 國小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自評表

檢核指標	檢核重點	學校自評			備註
	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	
學校基本資料 (表一)	特殊教育班級數及人數填寫當年度6月特教通報網數據(畢業生無須列入)。	V			
學習節數一覽表(表三-1 資源班/巡輔班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V			
	學生姓名勿寫全名。	V			
	特殊需求領域科目名稱符合課綱規定。	V			
學習節數一覽表(表三-2 集中式特教班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		V	本校無集中式特教班
	部定課程各領域學習課程節數及學習總節數應符合課綱規範。若有調整應敘寫調整說明。			V	
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(表四-1 集中式特教班)	1. 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		V	
	2.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若融入部定領域或特殊需求領域課程,須在該領域課程計畫呈現教學重點。			V	
部定課程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(表八-特殊教育班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V			
	表格合併以4週為限。	V			
	依課程內容、學校行事曆、重要節慶活動及學生需求,適時將議題融入。	V			
	若規劃特需領域融入部訂領域課程,須呈現融入之特需領域的教學重點。	V			
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(彈性三)	依縣府格式填寫。	V			
	特殊需求領域科目名稱、核心素養代碼、學習重點內容符合課綱規定。	V			
	表格合併以4週為限。	V			
特推會會議記錄(含簽到表)	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列入提案討論並決議。	V			
課發會會議記錄(含簽到表)	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列入提案討論並決議。	V			

特教業務承辦人：



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何敏華

校長：

屏東縣立和平國民小學校長 吳子宏

壹、學校課程整體架構

一、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

(一)學校基本資料 (表一)

學校名稱	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小			
學校類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山非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偏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極偏			
地址	屏東市華正路 80 號	電話	08-7364440	
網址	https://www.hpps.ptc.edu.tw/nss/p/index	傳真	08-7374729	
校長	吳子宏			
聯絡人	處室	教務處	電話	08-7364440#15
	職稱	特教業務承辦	姓名	王川銘
教師數				
班級數及 學生數概 況	班級類別		班級數	學生數
	普通班		23	593
	集中式特教班			
	藝術才能班			
	體育班			
	合計			
非集中式 特殊類型 班級受輔學 校填寫學生 數即可	分散式資源班	身心障礙類	1	42
		資賦優異類		
	巡迴輔導班	身心障礙類		
		資賦優異類		